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1年1月21日下午14:10在公司801会议室以现场和视频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1年1月19日通过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康为民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董事对本次董事会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0年11月20日至2020年11月29日在公司内部对本次拟激励对象进行了公示，公示期内没有收到相关意见，列入《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公司于2020年12月7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同日上传披露了《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激励计划已履行必要的审批与实施程序。

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

的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董事会认为 2020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已经成就。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以 2021 年 1 月 21 日为首次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4.80 元/股，向 31 名激励对象授予 80.00 万股限制性股票，并授权人力资源部在律师见证下与激励对象签署授予协议。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4）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营管理层布局，经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康为民先生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拟聘任王玉伟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长康为民先生不再代行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

王玉伟先生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具备担任相应职务所需的管理能力、专业能力等，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相关法律法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王玉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股东、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三）审议通过《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未来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原经营范围进行增加及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从事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材料、光学镜头、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维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科技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化电力保护监控装置、智能网络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检测服务。(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从事光机电一体化产品、工业自动化控制系统装置、光学仪器、光学材料、光学镜头、光学监控设备、投影设备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安防工程设计、施工、安装、维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科技的研发及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智能化电力保护监控装置、智能网络控制系统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人工智能软件的技术开发与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检测服务；医疗器械生产及销售。(涉及许可经营的项目,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注册后方可经营)。

除以上修订内容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均不变。《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相关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项。本次经营范围的变更及《公司章程》相关条款的修订以工商登记机关的最终核准结果为准。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及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07）

该议案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议案三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1 年 2 月 8 日在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 7 票，其中赞成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的《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08）。

特此公告。

哈尔滨新光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